

外交工作回憶 (三)

熊應祚

撤退返渝重回外部

(三) 憶回工作外交

民國三十二年五月廿四日午夜一時許，林蔚團長電話囑立即攜眷向臘戍撤退，要我護送侯騰代表之夫人與內子及小孩等即刻動身。半小時後又來電話催促，足見林團長對部屬之關心。當時敵軍坦克車多輛正向臘戍前進，情勢危急，必須搶先向臘戍行進，以免遭遇戰禍。車行抵臘戍時天已亮，因疲勞過甚，仍在臘戍勾留一晚，翌晨方向曉叮前進。我在仰光雇用之司機不肯送我到昆明，適巧有曾慶集兄搭我之轎車同行，即由曾兄駕駛，沿途持用參謀團發給之加油證，可到各軍油站加油。滇緬路路面不太寬，有時盤繞一山頭羊腸小道甚危險，我曾屬此次係第二次走滇緬路，早在一月間曾乘用軍委會由仰光購買之轎車回到重慶，以無房屋可住，我又將她們接回梅苗小住，不料三星期後戰局逆轉又須撤離。

車行二日抵達雲南保山市，到達時已是黃昏時刻，找不到旅店，當即拜訪保山劉縣長請飭屬代覓旅店。翌晨方才住進南洋飯店，曾慶集兄暨請多住幾天以便等候他的屬員到來。住了三天之後，我恐保山被炸，決即離去。不意自加油站將轎車開上公路時，自前方撤退之僑民車輛與後方開赴前線之軍車，將交通阻塞，無法前進，適遇見由參謀團撤退之兩名憲兵，即囑督我作疏通車輛之工作。步行不遠，發現一軍車擋路，我問該車駕駛員為何阻塞交通，令其立即移動，他說沒有開車鑰匙，我不信；乃命兩憲兵拿槍指向他，如在一分鐘內不開，我即下令將其就地槍決。他方肯將車位調整移到路旁，於是來往車輛得以通行無阻。我開車到保山城門時有滇軍十餘人在城門外守衛，我責令他們注意維持交通，不能再行阻塞，以防敵機來襲，遭受重大傷亡。這時時間已晚，找不到加油站，翌晨即離保山，向昆明前進，車行三小時抵達一小鎮休息片刻，聞保山於兩小時前被敵機多架轟炸，死傷兩萬餘人，我所住之南洋飯店已炸平。死裏逃生亦云險矣。如非我將公路疏通，則由前方退回之華僑與上前線之部隊，犧牲必定更為慘重。

在昆明小住兩日，搭乘飛機飛重慶，到達重慶山城後即赴軍令部請傳達向徐永昌部長報告。我是前方回來之軍官，但忘記留下我之住所，謁見徐部長將戰事情況一一報告後，徐部長獎勵勉慰一番，決定將要為我分配工作。徐部長說：「令兄哲明由陝西來電請我為你安排工作，待命可也。」我即返回重慶國際飯店休息，翌日軍令部派第二廳處長王懷丞少將來談，徐部長有意派我到印度任武官，因我未留住住址在傳達室，經電請衛戍司令部下令搜索，方查出我之住址。我當即請王懷丞將軍向徐部長報告，謝謝部長好意，我決心回到外交部服務。

我原係外交人員，自民國二十七年奉軍委會借調在軍令部服務，至民國三十二年已為時五年，無意繼續在軍令部服務，不數日得侍從室通知，委員長召見，委座垂詢有關軍事方面情形，我敬謹一一答覆外，當即向委座報告，請求准許我回到外交部任職。當時委員長自兼外交部部長，蒙委員長批准我的請求，下令派我回外交部工作。向外交部報到後不久奉派美洲司第二科科長，美洲司長為老長官張謙公使，係由智利調部，張司長從未在外部任職，見我回部喜出望外。我因未曾到過中南美洲，對該地區情形一無所知，檔案所存零星資料多不完整，無法參考運用，又

(三) 外交工作回憶

無書籍可讀，到任後擬就有關各國之政治、經濟、軍事及社會情形等百餘項問題，由外交部電飭駐各國使領館限期詳為呈覆，並從速購買各種書籍郵寄部，以供參閱研究。收到資料後發交屬員分別負責整理，編撰有關各國國情報告，分送有關各司處及各部會參考。我建議部次長預佔戰後和平會議時需在國際方面有多少友好國家，因此決定研擬調整與中南美二十個國家之外交政策，計劃與各國建立外交關係。將原有之公使館一律升格為大使館，其中尚未設立大使館之重要國家如阿根廷當即簽呈層峯核准從速設立，原只設有總領事館之國家，一律升格為公使館，以健全並增進對中南美廿個國家之關係。我回外交部任職一年之後，張謙司長外放，部令調派軍委會委員長侍從室參事張忠絨先生繼任司長。

外放多倫多總領事

張忠絨先生原係北京大學政治系名教授，在侍從室任參事多年，有委座部屬中智囊之稱；張司長以學人從政對行政方面缺少經驗，決定調升我任美洲司幫辦兼第一科科长，主管對美國外交事務。張司長因侍從室業務甚忙，每天只上午到部辦公，他對公文不熟悉，有一次科員歐陽純辦理一長約二千字之呈文，經我簽章後，張司長竟大事刪改為一篇論文，並用寫文章口氣，「與夫如何」之字樣，弄得我啼笑皆非。當即向張解釋歐陽純係高考及格，對公文寫作，至為熟悉，他所擬稿件，除有須增加必要字句外，實在不必刪改，並說明公文與文章不同之處，張所刪改者不

合公文程式。他方明瞭對公事係外行，當即又將原文勾回。我說可請歐陽純重抄一次，否則不太雅觀。張說不必再麻煩重抄，足見他書生本色，心胸開闊，令人欽佩。

抗戰時期外部各司業務以美洲司最忙。與美方聯絡之各項業務繁多，但大多是有關事務方面外交政策係由最高統帥與中央常委會決定，美洲司之業務，不過一承上轉下執行機構而已。但亦有必作決定之案件，如美軍在桂林演習打靶，誤殺我百姓；美方只肯賠錢了事，我決定要求以誤殺犯治罪，電駐華盛頓使館查明誤殺懲罰條例呈報，即要求美方依法治罪。張忠絨司長因對公事不熟悉，經我說明我辦理公文稿件多年，凡是經我看過後蓋了我的私章簽名的公事，請他放心，除非對所作決定不同意時再照他的意思修改。他說侍從室開會報告業務非常的忙，以後決定每星期三、五上午來司坐坐，一切公文亦不必由他批閱，直接呈送吳國楨次長即可；我的責任從此就立即加重了。

收到公文，因向美大使查明，當時係送到宋部長公館，最後在部長抽屜內找出公文當即交辦。我在該案件上，註明部長交辦日期，吳次長命我調卷呈閱，一如我所說，吳次長方向我道歉了事。一九四三年秋天，張司長奉派出席都巴頓橡園會議，他出國前，我奉命代理司務。視事第一日，吳國楨次長對我說：「現在司長幫辦科長之職，均係你一人包辦，蓋下一個章，等於蓋了三個，一切須小心謹慎。」

我在代司長任內小心翼翼，勤謹誠樸，處理一切，差幸毫無過失。不料十二月初有萬異君出示外交部派他為本部專員之部令，萬向我報到；事先未得人事處與吳次長通知，大為驚訝。當即向吳次長抗議說：「現在抗戰時期一切重要公事集中在美洲司，忽然來人報到，如發生洩露機密事件何人負責。」吳當即召人事處幫辦孟鞠如（後投共）前來質問斥責一頓了事。大家都未料到萬君係由侍從室調來，為我之遺缺候補人。因孔祥熙院長由紐約電部告知：加拿大多倫多市國民黨與致公堂兩者因駐多領事館館長與職員起糾紛，牽涉雙方，應從速派幹員前往鎮壓。當時部內調回之人員不多，我以代理司長地位，推薦專員兆鵬赴多任領事，未獲部務會議通過，只好將該館升格，再在能任總領事階級官員中遴選。

我當年記憶力還好，看過的重要公事內容以及時間都能記得清楚。某次吳國楨次長責問我為何洩露機密，我如墜入五里霧中，莫名其妙；問他何所指。他說關於黃金案美方徵求我方同意，美方久未得覆，駐美大使直接向委座報告；宋子文部長置有關國際性之商洽漠不關心，委座即向宋詢問究竟，且有責備語氣，因之宋部長怪我洩露他不看公事的機密。我當即答覆此事發生於上月十六日，因美大使館致我照會，希望我立即答覆，我急忙將公文送到部長公館，外交部收發室未

歐洲司司長梁龍推薦我到多倫多任首任總領事，經部務會議通過。我因美洲司張司長去美時託我照料司務，堅不肯離美洲司出國就新職。但部務會議所作決定，不願收回成命，同時吳次長告訴我，萬專員係由侍從室調來繼任我的職務

人員，我方恍然大悟，只好接受派令。部中限我一個月內離渝，在留渝期間，須指示交代萬專員處理司務，我遂於一九四五年一月偕眷離渝，到印度候船，在三月底由孟買搭美國運輸艦赴美。四月中旬抵羅安琪（即洛杉磯），駐羅安琪領事張紫常偕副領事許紹昌上船迎接。

四強地位無往不利

我抵舊金山時，正值聯合國在金山開成立大會。張忠誠司長因負責編寫大會報告事務，留我在金山幫忙；宋子文部長因多命多領事館需我早日到任，囑我從速前往，我赴紐約購置禮服後即於五月七日搭火車抵多市。抵達皇家約克大飯店時，許多人在大廳內唱歌，欣喜若狂，探悉方知歐戰已於是日宣告結束。但在火車站歡迎我之華僑代表竟無人告知停戰新聞，五月八日接蒙視事，當日收到哈里法斯市僑民急電報告，駐在該市之海軍軍士因瘋狂慶祝勝利酗酒，將我僑胞經營之餐館搗毀，損失頗大。我立即致電哈里法斯市長，請對我僑民生命財產嚴加保護並要求賠償一切財產之損失。翌日得該市市長覆電，一一照辦。此乃彼時我為世界四強之一的大國，外交容易辦理。

我拜訪多市市長汕打氏時，他對前代理領事館館務之呂懷靈副領事大為不滿，因汕打氏係前任馮吉修領事聘請之法律顧問，呂與馮發生糾紛，馮館長反被免職，呂將市長汕打氏解聘。余得悉後當即決定再行聘任汕打氏為總領事館法律顧問，並即向外交部呈請發給正式聘書。汕打氏大

為興奮，表示以後將盡力協助。呂某年輕妄為，捏造事實，誣告館長，外部不予查明，將館長免職，誠不知根據何種事實而決定，令人莫解。我到任後囑呂立即離館，過去國民黨與致公黨因領館糾紛而起之衝突，一切誤會均已雲消霧散。

僑領張子田、麥錫舟等均係多市國民黨領袖，責備劉師舜大使不盡職責，對加拿大之移民苛律漠不關心，責怪劉師舜不盡力交涉。我告訴他們怪錯了人，我說劉大使是外交界國際法權威，到任後據眾所知曾提出嚴重抗議，但移民法非加外部可能修改，美國最近放寬對華移民苛例，係華僑本身之努力，向國會議員交涉，請在國會提出議案，方能得到每年有一百零五人之移民名額。此案係我在美洲司副司長任內完成，並非我駐美大使館交涉結果；如加國華僑如法炮製，我願盡力從旁在幕後作一臂之助，希望大家努力為之。但多市僑領中之人才有限，無人能負責發起是項運動。

我到任後，華僑另一不快之事，為兩三年來買不到食米。華僑大都為廣東人，向以米為正宗食糧，很少吃麵食。我說此乃容易解決之事，即派劉宗武副領事向加方糧食統制局交涉，說明我僑需用大量白米之理由，統制局允予幫忙，即規定所有輸入之白米，盡量先分配與華僑雜貨店，並規定每人每月至少能配得若干，並請將各市華僑人數、及住址開列，以便分配。當即根據華僑登記人數列表送交統制局，加人辦事認真，幾年未能買到白米者，因統制局通知各雜貨店按照名額分配之定量去購取，甚至小城市無華人雜貨

店者，糧食局則派員將其配額定時送到各僑住所，米價因之無黑市情形，僑眾大悅，非常感激，有多人函館致謝者。區區小事，辦之易如反掌，何以前任領事不予辦理，真莫名其妙。

中國僑胞素來奉公守法，絕少作奸犯科之事，除好賭博外，絕少犯罪行為，亦絕無堂鬪之事，除有時受人欺侮須交涉保護外，可謂平安無事。

到任後據加東哈里法斯市僑民報稱，自歐戰爆發後，輪船駛入加國多停泊該市，因之大批中國海員時常登岸，有一福建海員因案判入獄，刑期已滿，仍因諸圍圍。當地僑領譚耀武屢次交涉無效，譚君乃呈報請去函該市移民局交涉即獲釋出離境。此類案件極易辦理，迅即生效，原因是我中華民國為世界四大強國之一。

遊行慶祝日本投降

領館除辦理有關華僑事務、發給加人赴華簽證、華僑出國或回國旅行護照及貨單簽證外，對外宣傳及駁斥當地對我之荒謬言論與不實報導，為業務之重要部份。關於宣傳方面大多藉當地中英文報紙代為登載，有關我政府對外宣傳之各項指示辦理，多市無線電臺臺長對華極親善，我對之特別拉攏，每次酒會必約請參加，時常將整箱之威士忌酒贈送給他。我亦聘他為宣傳顧問，如奉部電飭立即向外發表者只需與該臺長通電話，立即代為播出，至為便利。可惜者，我到任三年後，他因心臟病去世，失去宣傳方面許多的便利。

我自一九四五年四月到任，至一九四五年八

月中旬中日戰事結束，八月十四日夜九時得僑領電話說多明尼加領事某亟欲與我相晤，請我到某一大旅館見面。當即驅車前往，因我住在郊區，尚未得到日本投降之報導，見面時該領事滿歐爾對我擁抱連呼恭喜：「貴國八年抗戰，全獲勝利，非常敬佩。萬分興奮，不揣冒昧，請閣下來此共飲一杯勝利酒。」足見友國情深，至為感動。

翌日加人紛紛來館道賀，僑民亦欣喜若狂。旋即與僑領商討舉行遊行慶祝事宜，國民黨與致公堂擬分別舉行，我認為八年抗戰乃全民努力之成就，國家團結一致之成果，分途舉行不合情理，應同時舉行，遊行及花車隊伍，國民黨在前，致公堂隨後，大家贊成我的意見，即刻籌備遊行慶祝大會。當地軍政首長及社會領袖被邀觀禮，在大會時我發表演說：「此次勝利為中國開一新紀元，建立民主自由一大強國，全世界各友邦從此對我中華民國有正確之認識，我中國必繼續為世界和平而努力，加國人民在八年抗戰期間對我經濟與物資之援助，我謹代表政府表示熱烈之謝忱。」演說完畢我即偕同市長向市府前無名英雄塚獻花，僑胞有舞獅煙火助興，萬人空巷，為多市有史以來之一盛大集會遊行。多市各大百貨公司將中美英蘇國旗分樓分層懸掛，我僑在加之地位立即提升，旋奉外交部電示應舉行慶祝酒會，在皇家約克大飯店舉行招待外賓，省督亦被邀參加，當地之軍政界各國領事及實業界首長均被邀參加。

(三) 憶同作工交外

沙場戰友加國重逢

我任職總領事半年後，即有前駐緬甸英軍總司令亞力山大將軍將任加拿大總督之訊息，一九四六年五月亞力山大來加就職，旋來多市視察，省督馬秀氏設宴歡迎，我被邀參加極小規模之宴會，除省長及主教外只有中美兩國總領事及總督隨員共廿四人。事前省督將來賓男女排列演習見面禮節，男賓須鞠躬九十度躬，女賓須曲膝敬禮，內人淑貞向省督夫人說明，她穿旗袍不能曲膝，只能鞠躬。

當總督進入客廳時站在我前邊的男女人士一行禮如儀，見到我時不等我鞠躬即前來擁抱，當即告知省督諸人，我乃其沙場戰友。淑貞則向其夫婦鞠躬為禮。宴畢時，亞力山大與我座談，先問蔣委員長及夫人安好並詢及前在緬作戰時之將領林蔚、羅卓英、杜聿明、孫立人、戴安瀾各將軍近況。當其聽說戴師長安瀾在緬殉職極表惋惜。

近況。當其聽說戴師長安瀾在緬殉職極表惋惜。因我對亞力山大將軍有良好之印象與敬仰，我對加後內子懷孕時，曾對內子云，如係一男兒，我當命名為亞力山大，閒談時我向其報告，伊即寬一紙片寫「吾親愛之父子」並簽其銜名作為紀念，該片至今仍珍藏在。宴罷離席時，女客們照例到另一室談天或美容，只見亞力山大將軍忽然立在正廳門口，雙手扁貼在後面，有待他人敬禮之姿態，旋總督夫人走向其丈夫前行曲膝禮，總督含笑答禮後方轉身辭去，其他女客則一一行曲膝禮，淑貞仍向其鞠躬後退出。因總督為英皇之代表，其夫人並不代表英后，故亦須向其敬禮，足見英人之重視禮節。我係平生第一次見到婦女離席時向其丈夫敬禮，我對淑貞開玩笑說：「如

果婦女們對丈夫天天都是那樣尊敬，則真是夫妻相敬如賓。」

分期付款購置館舍

我到達多倫多時，因未能租到住房，在皇家約克大飯店暫住，每月租金七百五十元，連同小費需八百元以上。政府並無房租津貼之付給規定，我之薪俸每月只五百餘元，實無法支付。外交部對駐外人員之待遇方面似有欠合理，又不准照實報銷，旋租得住房一所，月需租金二百五十元，因無房租津貼之制度，只好自己負責，當即電呈外交部請准購置館舍，否則無法維持下去，祇好辭職。旋得覆電命即編造購置預算呈報，我覺得郊區大廈一所，有三畝地之林園，門前花草佈置，建築宏偉，有廿五個房間，除供館長住家外，亦可供辦公之用，壯麗堂皇，係一富商住宅，因其經濟情形困窘而變賣。在市場廣告售價六萬元，無人問津，一地產公司介紹往看，我祇肯出美金三萬元試探。殊不知賣主需款甚急同意出售，當即電部報告，得覆電允予照購。當即簽定合約付下定金，聽候外部匯款，萬不料數星期後得部電，不獨無款匯來，說部方決定購置館舍，大使館發三萬元，公使館二萬元，領事館一萬元。當即電部說業已用總領事名義簽約，如何可以廢約，而鬧笑話，玷辱國體，再三思維，請將規定之一萬元從速匯來，作為定金，餘款由銀行抵借，分期付還，分若干年攤付，可由公費項下撥給。辦公住屋問題，暫時勉強獲得解決。

外交部朝令夕改，不願在外負責人之地位與

中 困難，亦未免說不過去。因需購傢俱，再經電請撥發六千美元當蒙照准。原由某裝潢公司派人來領事館作設備估計，需一萬二千元。我與淑貞商量，偌大數目決不能得部方同意，請她到公司選購可以應付即可，不必太奢華，亦不必聽裝潢公司之意見。好在原屋主係一地毯公司東主，全棟已鋪有絲絨地毯，不必再買，否則僅地毯一項即需萬餘元之鉅。領館房屋佈置就緒後，適值雙十節招待外賓時期，淑貞儀表端莊，禮節亦嫺熟，記憶力頗強，結識西友後第二次見面時，可直呼其姓名人人均詫異，宴會時當主婦落落大方，英語又地道，時事亦熟悉，應付交談頗自然。外交官生活表面頗風光，處處費週折，招待外賓時，主婦更爲忙碌，一切需佈置，酒菜須準備，館舍要清潔。有一次加拿大駐華大使夫人戴白手套摸了臥室門上之木條後說，你和我們一樣愛乾淨；因其地位特殊，淑貞僅含笑答之，否則可以責其太無禮貌。

多館同事精誠合作

我於一九四五年到任時，只有副領事劉宗武與許華兩人，係外交官考試及格，許華爲主事，他是許世英大使之公子，多少有少爺氣息，但辦事努力，同事年餘即他調。稍緩部派庶務科長任祖宏任領事，辦事細心，中文公事甚熟悉。劉宗武副領事因失戀曾試圖自殺，將他救治後，呈報外部調回國內工作。劉君辦事能力甚強，中英文根底均不壞，爲一可造之材；聞回南京後，仍投江自殺，殊覺可惜。我旋即保薦美洲司科員余德傳遞補副領事缺。余德傳做事負責、勤奮，他

到任時，另一同事龔國斌女士同來，原來他們二人已結爲夫婦，見面時非常高興，我調了一位，來了兩位老同志，真是喜出望外。旋會計處派黃主事朝光來館辦理會計，黃朝光乃黃郛之姪孫，中文甚好，能詩能詞，字亦清秀，辦事謹慎細心，極重感情。最後到之館員爲隨習領事陳曉六，陳乃清末陳寶琛太傅之幼子，彬彬有禮，精明強幹，工作努力，肯學習。我視各同事有如手足一般，以老大哥之地位訓練他們之能力。陳曉六到任時，國共內戰方酣，陳新由國內來，我派他到一加人俱樂部演講，我代爲寫稿再糾正其發言，事後聽衆十分驚訝其英文程度之好。每一同事到館後我即勸其付出少數定金，購買房屋，餘款我向銀行擔保貸款，分期付款，每月付房費，有如

租金，非常合算。我從前在舊金山任職七年，每月須付房租，有去無來，殊不值得，故爲同事們設想爲一臂之助，人人可以置產，開館後被遣散時，雖多來美者，可將住房出售，留在多市之任祖宏、黃朝光兩兄均有房可住，比租房便宜多。各同事對我愛護之情，亦均感激，至今卅餘年，同仁均健在，個個兒女成行，大都已成家立業，經濟方面各自奮鬥均有了根基，「塞翁失馬，安知非福」。余德傳兄在紐約經商得法，已成富翁，陳曉六兄在金山已成名教授，不時晤面談天，破除客中寂寞，真乃一大幸事。

本誌九月號一〇六頁中段倒數十四行十二字起應爲「奉長兄命回故里作板輿迎養」。

繆培基文存

繆培基教授著

定價新臺幣壹百元正郵撥〇〇一四〇四四一四號中外雜誌社
本書爲中華民國前任駐黎巴嫩共和國大使繆培基先生精心傑作，全書共分七大部份：一、外交與國際政治。二、華僑。三、史料。四、譯文。五、雜文。六、書刊介紹。七、英文部份五篇，共計六十五篇，其中有關於評論以及遊記、散文、譯文多篇，對於治事爲人立身處世之道，言之諄諄，含有教育意義，尤其文詞錘鍊精美，讀之引人入勝，不忍釋卷，中外雜誌社代售，歡迎購閱。